



北京故宮藏正統青花麒麟翼龍紋盤

空白期
作者：黃艾

明代正統 (1436--1449年)、景泰 (1450--1456年)、天順 (1457--1464年) 三朝，一向在考古出土、博物館藏，抑或是文物市場中，沒有發現能明確有紀年款的瓷器。古瓷界稱這三朝二十九年為瓷器的「空白期」。

不搞學術只搞收藏的瓷友，一向理性地認為，瓷器是日用品，帝皇與百姓無異，最起碼食具是必需的，不可能在二十九年內皇室全改用金、木食器。而歷史上三朝沒有停窯的記載，恰恰相反，史料諸如《大明會典》、《明英宗實錄》、《明史》、《江西大志·陶書》、《浮梁縣誌》等卻明載有燒造紀錄，如正統元年 (1436)、正統二年 (1437)、正統六年 (1441)、景泰五年 (1454)、天順三年 (1459) 都有燒製；迄天順八年 (1464)，窯廠才解散，而翌年便改元成化了。



北京故宮藏正統青花龍缸 (左) 及市場拍品比較

另外正統三年 (1438) 都察院出榜禁江西窯場燒造官樣青花白地瓷器；有「官樣」，則証實有御瓷存在。又正統十二年 (1447) 有禁江西饒州府私造黃、紫、紅、綠、青、藍、白地青花等瓷器的禁令，冒禁者凌遲、籍其家貲，丁男充軍名邊衛，知而不告者連坐；更表明朝廷有特別燒製御瓷，否則根本談不上禁造。至於景泰五年 (1454) 減饒州做瓷器三之一，疑景泰皇帝不重視瓷器，而鍾情「銅胎掐絲琺瑯」器，就是著名的「景泰藍」，以傳世品衡量，其品種之多，不可勝數，凡瓷器所有的器型，景泰藍幾乎皆有，難怪當朝「空白」。

在學術上，2014年十月，江西景德鎮御窯遺址的空白期考古發掘，發現了完整的作坊、釉料、原料、半成品等遺蹟、遺物，填補了大量空白期資料的不足。2016年北京故宮亦將景德鎮御窯珠山北麓遺址出土的100件（組）「空白期」瓷器連同館藏共215件（組）瓷器展出。很遺憾我沒有機會去參觀。



北京故宮藏景泰青花八仙慶壽紋罐

可幸今年八月三十日，當日主持田野考察的景德鎮陶瓷考古研究所所長江建新教授，攜同部份出土文物，在中文大學展覽和演講，我有幸耳聞江所長闡述，也目睹了展品，開了眼界。

江建新所長，是劉新園先生 (1937-2013) 的學生，劉先生是陶瓷學界的一代宗師、考古工作的先輩，曾任景德鎮陶瓷考古研究所所長，又擔任中外多家大學的客座教授，著作等身。劉先生是我神交的導師，他的《成窯遺珍》是我研究成化出土殘器的重要參考書，可惜我開始研究之時，劉先生剛棄世，我失了親炙請益的機會。



中大展覽的正統龍紋大盤

歷史上這三朝的政治氣候和社會狀況，史書上有明確的交待，筆者在此不重抄歷史書一遍了。江所長當日的講解，他也有摘要分享了，本人不敢掠美，作文抄公。我只想狗尾續貂，略談江所長提出的相關問題探討。

其一，空白期並非無官窯瓷器，準確來說，應是官窯紀年款的空白期。為甚麼三朝瓷器沒款呢？瓷友都知道紀年款始自永樂，傳世永、宣瓷器，亦大多無款。若正統主要以瓷器用作日用器，破損機會甚高，既然一向不寫款，那繼續無款也無妨，這也許是其中一個原因吧。



空白期青花卷草紋帶蓋梅瓶(左) 攜琴訪友圖梅瓶(中) 錦地花卉紋壯罐(右)

其二，製瓷技術、形制設計，與及繪畫風格的相互影響。改朝換代，主人和王公大臣更替了，但百姓還是黎民，既然御器廠沒有解散、改組、換人，工匠應該還是同一批工匠。我從事製造四十年，工廠前後三代工友了，匠人工藝承先始後，代代承傳。空白期二十九年，應該是兩代人了，第一代承自永宣，工藝風格無大變化；第二代以年青的思維，以傳承的工藝技術，配合當時的生產條件，例如釉、土、思維、風氣潮流等，假如皇帝沒有特別要求，便會衍發出自己的風格和面貌。所以空白期上半期瓷器師法永宣，下半期的新面貌則帶動影響成化，是絕對有道理的。這就像清末御窯過渡為燒造洪憲瓷和民國總統瓷的江西瓷業公司；再過渡為燒造 567 仿古瓷的我國第一間國營瓷廠建國瓷廠同樣道理，都是同一個班底的三代工藝技術配套。學術上，很多不確定的都確定了，但實際上，大中小拍行的「空白期」瓷器，近十年間僅有不到二百件上拍，似乎幾家大拍行對「空白期」瓷器卻沒有什麼推廣的豪情，成交價只是港幣十餘萬至幾十萬元之間而已。但「空白期」傳世品稀少，極有可能和模稜兩可的斷代有關，若定為宣德或成化，身價會更高。



中大展覽的正統至天順應龍紋花盆

其三，當時優質麻倉官土已漸漸用竭，青花用的蘇麻離青，按《明實錄宣宗實錄·宣德六年春正月甲午條》：「卜顏箭法兒等進『速來蠻』石一萬斤，多不堪用」。所以當時才以蘇青和陂塘青混合使用，或乾脆用陂塘青。所以空白三朝採用陂塘青配高嶺工是很自然的事，如全用蘇青便顯得不合理了。

其四，窯廠生產，淘汰的殘次廢品，不使外流，都集中敲碎。我在整理成化殘器得到的經驗，就是每一件殘器，我都可以找到相關的品質缺陷和淘汰的原因以及在那一個工序淘汰的，所以處理殘次品應有先後次序。以生產管理的角度看，不太可能屯積二十多年的淘汰廢品不處理，全部留待天順八年撒窯時才集中摧毀的，雖然歷年明代御窯遺址考古發現，也定性為把殘次品集中銷毀埋掩。唯當日的詔書曰：「已燒完者照數起解，未完者悉皆停止。」

所以不排除銷毀部份是半成品，雖然同一地層出土，但因為沒有每件殘器的淘汰原因工序報告，無法評估處理時間先後的可能性，但全部於天順八年才一次性銷毀的可能事實，我尚有疑惑。



正統青花山形香爐(左) 及天順阿拉伯文三足爐 (右)

其五，當時雖然皇權有更變，但國沒亡，永、宣時建立的外交關係，特別是中西亞、東南亞的伊斯蘭國家關係，仍然存在，參看北京故宮展出的天順時期阿拉伯文三足爐，就是為穆斯林燒造的盛器。中文大學當日展覽的青花大盤，亦不是漢族的用品，而是穆斯林的食具。穆斯林住所滿鋪地毯，席地而坐，用手抓食。出土的器座，外國文博界稱之為「Qizuo」，乃是配合穆斯林式大盤使用的；盤放座上，用手抓食，非常合人體結構比例。以前我在拙文《無擋尊》介紹過了。



中東伊斯蘭銅器座 (左) 和出土器座 (右)